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委员会

乐师院委〔2022〕95号



关于印发《乐山师范学院劳动教育改革 实施方案》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

《乐山师范学院劳动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经校长办公会、党委常委会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中共乐山师范学院委员会

2022年11月23日



乐山师范学院劳动教育改革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的讲话精神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根据《教育部--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实施方案》的通知以及《乐山师范学院关于推进“五育并举”综合改革建设高质量育人体系的实施意见》基本要求，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坚持立德树人，坚持把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充分挖掘劳动教育在树德、增智、强体、育美等方面的育人价值，促进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促进学生全面发展，不断开创新时代我校劳动教育的新局面。

二、工作目标

全面提高学生劳动素养，强化马克思主义劳动观、相关法律法规与政策教育，围绕生活劳动、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重点结合学科和专业积极开展实习实训、专业实践、创新创业和社会实践，积极参与志愿服务和勤工助学，使学生树立正确劳动观、具备必要劳动能力、养成良好劳动习惯，培养勤俭、奋斗、奉献的劳动精神和与时俱进、开拓进取、勇于探索的创新精神，热爱劳动、勤奋积极、脚踏实地，学会用双手创造美好生活，形成人

人爱劳动、人人懂劳动、人人会劳动、人人崇尚劳动的良好劳动教育生态。

三、工作举措

积极构建“劳动与专业融合、劳动与课程融合、劳动与实践融合、劳动与双创融合、劳动与思政教育融合”的“五位一体”劳动教育体系，将劳动教育融入生活、生产、专业实践、社会实践、公益活动、创新创业和校园文化建设，多层次、体系化地开展劳动教育。

（一）全面加强劳动教育与实践课程建设

修订完善人才培养方案，构建基于“劳动教育 + 专业课、校本通识课、尔雅通识选修课、第二课堂实践活动课程”的较为完善的校院两级劳动教育课程体系。

1.加强劳动教育必修课程建设。将“劳动教育”课程纳入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的通识必修课程体系，课程学时不低于 32 学时。课程内容以马克思主义劳动观教育为主，辅以必要的实践体验，普及与学生职业发展密切相关的通用劳动科学知识。加强劳动教育课程师资培养，积极开展教学研讨。组织校本特色劳动教育教材编写，加强开发建设劳动教育线上课程资源，逐步完善数字化劳动教育课程资源库。

2.强化劳动教育通识课程建设。结合校内外资源，积极挖掘特色课程资源，依托学校条件探索开设烹饪、烘焙、插花、陶艺、茶艺等 10 门左右校本特色劳动教育课程，积极完善相关教材和课程资源建设；在学校现有尔雅通识课程中遴选 20 门左右优质

劳动课程资源，构建线上线下结合的劳动教育选修课程体系。

3.开发一批劳动教育与专业相融合的特色课程。各学院要充分深入挖掘学科、专业课程中的劳动教育元素，深化“劳动教育+专业”教学改革，有机融入劳动教育内容，开发一批有劳动教育特色的专业课程资源，确保学生专业劳动实践的内容供给。

4.组织开展好第二课堂劳动教育实践活动课程。根据《乐山师范学院“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实施方案》，将“劳动与社会实践”教育内容和活动课程纳入第二课堂管理，督促学生按要求参加学校各类劳动卫生、志愿服务和社会实践，完成学校劳动月规定的相关任务，鼓励学生参加“逐梦计划”“勤工助学”“顶岗支教”等实践活动。

责任单位：教学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各教学学院

（二）广泛开展劳动实践活动

1.以生活劳动促进良好习惯养成，树立自立自强意识

坚持做好日常宿舍卫生清扫。以宿舍区域为重点开展日常生活劳动教育与实践，聚焦宿舍内务劳动，塑造好学生日常生活劳动第一场景。学校每周组织开展宿舍卫生抽查；每月组织全校宿舍卫生大检查；根据《乐山师范学院星级文明寝室评选办法（试行）》每年组织开展1-5星级文明寝室评选活动；每年举办寝室美化大赛、叠军被比赛等活动，对优秀者进行表彰奖励，促进学生养成良好日常生活劳动习惯。

鼓励学生积极参加勤工助学活动。学校制定出台《乐山师范学院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设置校内勤工助学岗位，加强劳

动培训，建立学生勤工助学考核机制，不断提高学生劳动自立自强能力。积极探索资助育人与劳动教育相互融合的新路径、新方法，加深学生对各类工作的理解认知，让学生学会换位思考，增强处理实际问题的能力。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后勤保障服务部、各教学学院

2.以服务性劳动强化公共服务意识，弘扬奉献精神

组织开展好校内公共服务性劳动。将学校公共区域划分为多个片区，以学院为单位组织学生参与到所在区域卫生保洁、绿化美化等工作中；以课程班级为单位，学生轮流负责，承担黑板清洁、实验室清扫、教学场所垃圾清理、实验器材整理等工作中；广泛动员同学参与到食堂帮厨、图书整理、校史馆讲解、武汉大学西迁乐山历史讲解等校内公共服务工作。非毕业班学生应按照学校要求完成相应的校内公共服务性劳动。

组织开展好校外公共服务性劳动。对接校外资源，提供相应条件和保障措施，让学生走进城乡、社区、医院、科技馆、图书馆等事业单位、社会机构、公共场所、学校等开展好各类服务性劳动。在非毕业年级学生中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三下乡”等社会服务性实践活动，强化公共服务意识和面对重大疫情、灾害等危机主动作为的奉献精神；在毕业年级学生中做好“三支一扶”“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的宣传，鼓励毕业生到基层就业，把青春挥洒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鼓励学生走进民族地区参加顶岗支教活动，助力乡村振兴，支持优秀学生到美姑、布拖、马边、峨边等大小凉山艰苦地区支教，助力乡村教育提升；积极组织学

生参加四川国际旅游交易博览会等各类校外志愿服务。学生在校期间应按劳动教育要求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撰写实践调查报告，完成规定的志愿服务活动时数。

责任单位：校团委、后勤保障服务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教学部、各教学学院

3.以生产劳动提高专业化劳动水平，提升发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

积极打造劳动教育专业实践的“一院一品”或“一院多品”。各学院在深化“劳动教育+专业”教学改革中，坚持学生为中心，结合专业发展需要，积极打造智能汽车、程序设计、数字媒体、模型材料、陶艺设计生产、农产品生产、标本制作等劳动教育专业实践品牌，构建起专业劳动实践的“一院一品”或“一院多品”模式，让学生通过创造有价值的物化劳动成果，提高在生产实践中发现问题和创造性解决问题的能力。劳动教育专业实践在相关专业学生中应实现 100%的实践覆盖。

加强与行业骨干企业、高新企业、中小微企业紧密协同，拓展好校外实践基地建设。积极拓展校外实践基地，确保基地数量满足学生劳动实践需求，让学生通过劳动了解行业产业发展、工艺创新，在劳动实践中创造性地解决问题，体会劳模精神、大国工匠精神。不定期组织学生走进学校、工厂、企业、农业生产现场，参与体验社会生产劳动。

组织开展“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培养学生创新精神，强化创业意识，提升创新创业能力。鼓励学生参与创新创业训练，

积极申请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通过项目实践，提升自己的创新能力。积极探索“劳动教育+创新创业”实践，依托大学生孵化园、各类创新实验室等平台，以“互联网+”“挑战杯”等活动为抓手，引导学生在劳动中培养进取创新精神，支持学生参与各类学科竞赛，展示自己的创新能力。

责任单位：教学部、创新创业学院、校团委、各教学学院

4.开展好形式多样的劳动月教育实践

学校将每年5月设立为学生劳动月，制定学生劳动月实施细则。学院依据细则要求开展专题讲座、主题演讲、劳动技能竞赛、劳动项目实践等多种形式的劳动月活动。学校举办好“劳模大讲堂”“工匠进校园”活动，在全校形成尊敬劳动模范、弘扬劳模精神的校园氛围和教育氛围；举办好“校园厨艺大赛”“手工制作大赛”以及与专业生产相关的产品、作品大赛及劳动成果展示活动，对学生劳动实践成果进行集中宣传与展示，让学生体会到劳动的获得感、成就感；开展学年度“乐师劳动之星”评选，选树一批优秀典型，对劳动表现突出的学生予以表彰。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宣传部、后勤保障服务部、图书馆、师科公司、各教学学院

（三）搭建各级各类劳动教育实践平台

积极拓展校内资源，因地制宜建设好劳动实践平台。利用学校现有空闲场地建立校内微农场，开发系列农业生产和花卉种植基地；依托食堂开放区域建立校内微厨房；依托实验实训室探索建设一批微工厂、微作坊、工作坊或工作室等，为学生劳动实践

搭建不同形式的生产劳动教育平台。学校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建立劳动教育体验中心，让学生可以利用课外时间更多地参与木工、金工、缝纫、刺绣、陶艺、手工制作、烘焙、养殖等生产劳动体验。强化校企合作，搭建校外专业化、规模化劳动实践基地，为学生提供更多优质的劳动平台，组织开展好日常专业性生产劳动和服务劳动。

责任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后勤保障服务部、校地合作处、教学部、师科公司、图书馆、档案馆、各教学学院

（四）建立健全劳动教育评价机制

积极完善劳动教育评价机制，建立健全劳动教育评价标准和评价体系，制定劳动教育评价实施细则，加强劳动教育综合评价的信息化平台建设。劳动教育评价要将劳动教育课程和劳动教育实践充分结合起来；将正确劳动观树立、劳动能力提升和劳动习惯养成结合起来。建立完善评价结果运用机制，把劳动教育评价结果作为学生评价、评优奖励、学期考核等的重要依据。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教学部、各教学学院

（五）强化劳动安全教育

强化劳动风险意识，建立健全安全教育与管理并重的劳动安全保障体系。在相关课程中，加入劳动教育相关安全知识；各单位在安排相关劳动的时候，要依据学生身心情况，劳动强度、时长要适度，并科学评估劳动实践活动的安全风险，认真排查场所设施、材料选用、工具设备、防护用品、活动流程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问题，清除学生劳动实践中的各种隐患。制定好劳动实践活

动风险防控预案，完善应急与事故处理机制。涉及生产劳动和服务性劳动的，根据需要制定好安全的、科学的操作规范。要加强对师生的劳动安全教育，筑牢安全底线思维。

责任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相关二级单位

（六）加强劳动教育引导和宣传

依托学校融媒体中心，利用学校官方微博、微信、抖音和易班等大力宣传劳动文化。注重劳动文化氛围营造和劳动情怀涵养，结合植树节、五一国际劳动节、农民丰收节、志愿者日等，举办弘扬劳动精神的校园文化活动；邀请时代楷模、劳动模范、一线普通劳动者开设常态化专业讲座、先进事迹报告会，打造“劳动光荣、创造伟大”的校园文化。教学院以年级、专业、班级为单位，通过座谈会、主题班会、专题讲座、主题党团日活动等多种形式开展，注重总结好的经验和做法，利用多种形式宣传典型经验和典型事迹，发挥榜样育人的示范引领作用，营造良好氛围，不断加强劳动教育长效机制建设。

责任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各教学院

四、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1.成立学校劳动教育领导小组

学校成立劳动教育领导小组，主要负责领导学校劳动教育工作，研究劳动教育中的重大问题，制定相关政策。

组长：学校党委书记、校长

副组长：分管教学工作副校长、分管学生工作副校长

成员：党委宣传部、党政办公室、教学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创新创业学院、计划财务处、人事部、国有资产管理处、信息技术与实验保障处、后勤保障服务部、图书馆、师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等职能部门和各教学学院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党委学生工作部，由党委学生工作部、教学部部长兼任办公室主任，统筹我校学生劳动教育过程实施。劳动教育工作办公室定期召集召开研讨会，分析、商讨、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2.各教学学院成立劳动教育工作小组

各教学学院设立二级学院劳动教育工作小组，负责本学院劳动教育课程建设与实施、课程实践基地建设、劳动教育课程的考核评价等。

组长：学院党委书记、院长

副组长：学院党委副书记、分管实践教学的正院长

成员：学院党政办、教学管理科、学生管理科、科研与实验管理科负责人。

（二）条件保障

学校设置专岗或专人负责全校大学生劳动教育工作的组织实施和劳动教育相关理论政策研究，制定劳动教育评价实施细则，研究劳动教育评价标准和指标体系，开展劳动教育督导评估等工作。成立劳动教育教研室，负责劳动教育课程的组织实施、任课教师选拔、培训等工作。加大劳动教育师资培养力度，强化

全员劳动意识、劳动观念，提升劳动教育的自觉性。开展劳动教育课程教师校内外专项培训，提高劳动育人意识和专业化水平。

（三）经费保障

学校多途径、多方式落实劳动教育经费保障，用于支持劳动教育研究、课程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劳动教育平台建设、劳动教育体验中心建设、劳动器材购置、各类劳动实践活动开展等。

